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 1 月份擴大行政會議資料

壹、時間：113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貳、地點：中正樓三樓大會議室

參、主席：林校長建宏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所示

紀錄：江組長

伍、列管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編號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執行情形	是否列管
112-10-1	為修正本校「學生獎懲規定」乙案	照案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	學務處	於下次校務會議中提案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112-11-2	為研訂本校「突遭重大變故學生扶助委員會設置要點」乙案	照案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	學務處	於下次校務會議中提案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112-12-1	為修訂本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乙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照案執行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112-12-2	為訂定本校「進修部學生缺曠記錄處理規定」乙案	修正後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	進修部	於下次校務會議中提案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112-12-3	為研討本校「學校午餐供應會」乙案	待組織條例相關規章文字提出後再行討論。請員生社與學務處討論確認後再議。	員生社	仍在研議中。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112-12-4	為新增本校學生事務處社團活動組「分層負責明細表」乙案	照案通過。	學務處	照案執行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112-12-5	為訂定本校「校園遺失物處理要點」乙案	照案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	教官室	於本次會議再次提案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陸、主席致詞：

為配合新大樓興建及中正樓拆除，中正樓這個會議室將於近日整理，遷移至活動中心二樓，重新建置一間會議室，作為新大樓興建期間主要開會場所之用；假若開會人數更多的話，就需要去借用圖書館三樓場地，所以今天會後請大家到前面來合照留念，為節省時間，就開始進行各處室業務報告。

柒、各處室重點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主任報告：

(一) 行事曆(01/22~02/16)：

1. 01/23(二) 家設科代理教師甄選、協辦手語學習評量。
2. 01/26(五) 第一學期補考。
3. 02/15(四) 13:30 教務會議。
4. 02/16(五) 開學日(第二節 09:10 起依課表正式上課)。
5. 02/17(六) 補課，補 02/15(四)。

(二) 已辦理事項：

1. 12/12(二)、12/19(二)、01/10(三) 一、二、三年級體育班教學研究會。
2. 12/29(五) 校內語文競賽。
3. 01/03(三) 安全教育研究會。
4. 01/12(五) 校內自主學習成果發表。

(三) 教學組：

1. **寒假課業輔導**：寒假課業輔導課表已公告，請任課教師務必依課表授課。
2. **第八節課業輔導**：關於下學期課輔之家長同意書已發放，規定於 01/11(四)繳回，請導師協助了解，若達開班人數(18 人以上不含低收)，會於下學期註冊單納入課業輔導費。
★請依相關規定實施課業輔導，包括依本要點第 2 點、第 3 點、第 5 點及第 10 點規定辦理，學校實施課業輔導，應由學生自由選擇參加；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課業輔導，不得納入學業成績評量計算範圍，亦不得將學生參與狀況列入出缺席紀錄。
3. **模擬考**：02/22(四)~02/23(五)第 3 次統測模擬考，請提醒學生作好準備。
4. **寒假作業考試**：於 02/21(三)舉行，請提醒學生作好準備。
5. **安全教育重點學校**：
 - (1)01/03(三)召開 112-2 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會議。
 - (2)下學期預計進行方式：
高三：交通安全-班會 2 節、國文 1 節；水域安全-體育 1 節。
高二：交通安全-班會 2 節、公民 1 節；水域安全-體育 1 節。
6. **學習扶助**：112-1 暨寒假學習扶助，請有授課教師於期限內完成授課，並繳交學習扶助教學成果。

(四) 註冊組：

1. 學生學習歷程：

重要日程：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上傳及送審認證截止日	02/02(五)	每學期最多 6 件，學年合計最多 12 件
教師認證截止日	02/06(二)	

多元表現		
學生上傳截止日	02/06(二)	每學年最多 15 件

2. **113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113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簡章已於 01/02(二)公告學校網頁。

3. **註冊及就學補助**：

- (1) 112-2 註冊單預定開學發給各班，請導師協助提醒具特殊身分學生(如原住民、低收、中低收、身心障礙、軍公教遺族等)，申請單務必於休業式前送回，以利註冊單預先減免。
- (2)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
 - ① 符合學費(6,240 元)補助申請對象之學生均不必主動申請學費補助，各校亦無需受理申請。
 - ② 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本校體育班)，亦免再查調家庭年所得總額。學費補助經費已移列校務基金，由學校承辦人至補助系統造冊請款。
 - ③ 僅免「學費」，其他雜費、實習實驗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仍需繳納。

4. **成績相關**：

- (1) 01/21(日)教師登錄成績(第三次定期評量、平時、學期成績)截止。
- (2) 01/24(三)公告第一學期補考名單。
- (3) 01/26(五)第一學期補考。

5. **校內轉科及日夜互轉**：

- (1)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學生轉科共計 2 人申請，審查結果通過。

編號	原就讀科別	姓名	轉入科別	審查結果
1	觀光事業科	佘○姍	商業經營科	通過
2	觀光事業科	蔡○威	商業經營科	通過

- (2) 日夜互轉簡章已公告在學校網頁，日校轉進修部申請至 01/18(四)下午 5 時截止。

6. **中途離校**：已於 01/19(五)上午 11 時召開 112 學年度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

7. **招生宣導**：

日期	場次	負責處室
01/18(四)	鳳翔國中博覽會	學務處
02/24(六)	壽山國中博覽會	實習處

(五) **設備組**：

1. 02/16 開學後，請各班至鳳翔樓 4 樓-教務處設備組借用班級用平板。
2. 目前載具平板車：
 - (1) 於革新樓 4 樓-小視聽教室、信義樓 4 樓-通識教室皆各有 chromeBook 及 surfaceGo 載具車，供載具授課需求的教師借用。
 - (2) 圖書館三樓備有 surfaceGo 載具車，亦可借用。

3. 112 年度精進計畫結束，A1 研習有 **42 位**、A2 研習有 **29 位** 教師尚未取得研習時數，113 年校內會再辦理 A1 及 A2 研習各一場次，請同仁務必積極參與。

(六) 實研組：

1. **112 學年第二學期多元選修暨彈性課程：**目前選課作業已結束，相關資料已經給各任課老師，開學前會將相關資料放在各班級及任課老師桌上。
2. **113 年寒假重補修：**預計繳費作業已結束，本次寒假重補修上課時間為 01/29(一)~02/07(三)。

二、學務處主任報告：

(一) 單位行事曆：

1. 01/24(三) 班級返校打掃開始，打掃時段為上午 08:00~10:00 體育班(中午練習後)。

返校日期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備註
01/24(三)	國二 1	家二 1	體三 1、體二 1 、體一 1	返校打掃 08:00~10:00
01/31(三)	國二 2	資二 1		
02/07(三)	國二 1	商二 2		

2. 02/16(五) 開學日-正式上課，發放註冊單。

(二) 已辦理事項：

1. 12/20(三) 優質化創意生活美學-香氛精油講座。
2. 12/21(四) 優質化文創手作藝術-聖誕花圈講座。
3. 12/22(五) 第二次與校長有約-班代會議。
4. 12/22(五) 三好校園-正向品德教育之社區老人關懷活動(商二 4)。
5. 12/22(五) 國際交流-異文化溝通講座與日本教育旅行招募。
6. 12/24(日)~12/25(一) 國際交流-日本名古屋市邨高校來訪。
7. 12/28(四) 薪傳教師座談會(二)。
8. 12/29(五) 優質化品味生活藝文-奶蓋與咖啡飲調藝術講座。
9. 12/29(五) 美國交換生計畫說明會。
10. 12/29(五) 有原來相會—多元文化的尊重與包容講座(資二 1、資一 1)。
11. 01/04(四) 畢冊稿件完稿止。
12. 01/05(五) 國際教育-韓國大起高中來訪、捐血活動、優質化研習-書法春聯賀新年。
13. 12/28(四) 召開本學期第二次薪傳教師會議。
14. 01/10(三) 召開第四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15. 01/15(一) 召開本學期第三次學生事務(含獎懲)委員會。
16. 01/19(五) 休業式。

(三) 榮譽榜：

1. 113 年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田徑項目榮獲《高男總錦標第一名》、《高

女總錦標第五名》，總獎牌數：8金6銀7銅。

競賽名稱	項目	班級	姓名	成績
高雄市 中 運田徑	高男 100 公尺	體三 1	謝○愷	金牌
	高男 200 公尺	體三 1	黃○洲	
	高男 400 公尺	體三 1	林○臨	
	高男 110 公尺跨欄	體三 1	謝○愷	
	高男 400 公尺跨欄	體三 1	林○臨	
	高男十項全能	體一 1	劉○晏	
	高男 4x100 公尺接力	體三 1	簡○儒、林○臨 謝○愷、黃○洲	
	高女三級跳遠	體三 1	賴○蓁	
	高男 100 公尺銀牌	體三 1	黃○洲	銀牌
	高男撐竿跳	體三 1	黃○碩	
	高男 4x400 接力	體三 1	簡○儒、黃○洲 謝○愷、林○臨	
	高女鏈球	體二 1	黃○婷	
	高女 10000 公尺競走	會三 2	劉○暄	
	高女 5000 公尺	會三 2	劉○暄	銅牌
	高男三級跳遠	體一 1	李○陞	
	高男 800 公尺銅牌	體一 1	曾○菁	
	高男 400 公尺跨欄	體二 1	邱○瑜	
	高男撐竿跳	體二 1	劉○恩	
	高男十項全能	體三 1	黃○碩	
	高女跳高	體三 1	賴○蓁	
	高女 4x100 公尺接力	體二 1、資二 1 商一 1	簡○妍、陳○琳 賴○蓁、錢○之	
	高男鏈球	體二 1	楊○誌	第四名
	高男 400 公尺	體二 1	邱○瑜	
	高男 110 公尺跨欄	體一 1	劉○晏	
	高男鉛球	商三 4	楊○諺	第五名
	高男 400 公尺跨欄	體一 1	許○侑	
	高男 3000 公尺障礙	體二 1	柯○淵	
	高女 100 公尺	資二 1	陳○琳	
高女 200 公尺	資二 1	陳○琳		
高男鏈球	體一 1	黃○恩	第六名	
高男 5000 公尺	體二 1	柯○淵		

2. 網球項目：

競賽名稱	項目	班級	姓名	成績
高雄市中 運網球	高男團體賽	體三 1、體二 1 觀一 1、商三 2	李○霆、廖○寬 徐○翔、莊○義 梁○皓	銅牌
	高女團體賽	體二 1、體一 1 會一 2	鄭○潔、簡○妍 黃○婷、歐○涵 吳○琪	銀牌
	高女單打	體一 1	鄭○潔	銀牌
	混合雙打	體三 1、體二 1	李○霆、歐○涵	金牌
	混合雙打	體二 1、會一 2	徐○翔、吳○琪	銀牌

3. 軟式網球項目：

競賽名稱	項目	班級	姓名	成績
高雄市中 運軟式網 球	高男團體賽	體三 1、體二 1 觀一 1、商三 2	李○霆、廖○寬 徐○翔、莊○義 梁○皓	銅牌
	高女團體賽	體二 1、體一 1 會一 2	鄭○潔、簡○妍 黃○婷、歐○涵 吳○琪	銅牌
	高女單打	體一 1	鄭○潔	金牌
	混合雙打	體三 1、體二 1	李○霆、歐○涵	銀牌
	混合雙打	體二 1、會一 2	徐○翔、吳○琪	銅牌

4. 木球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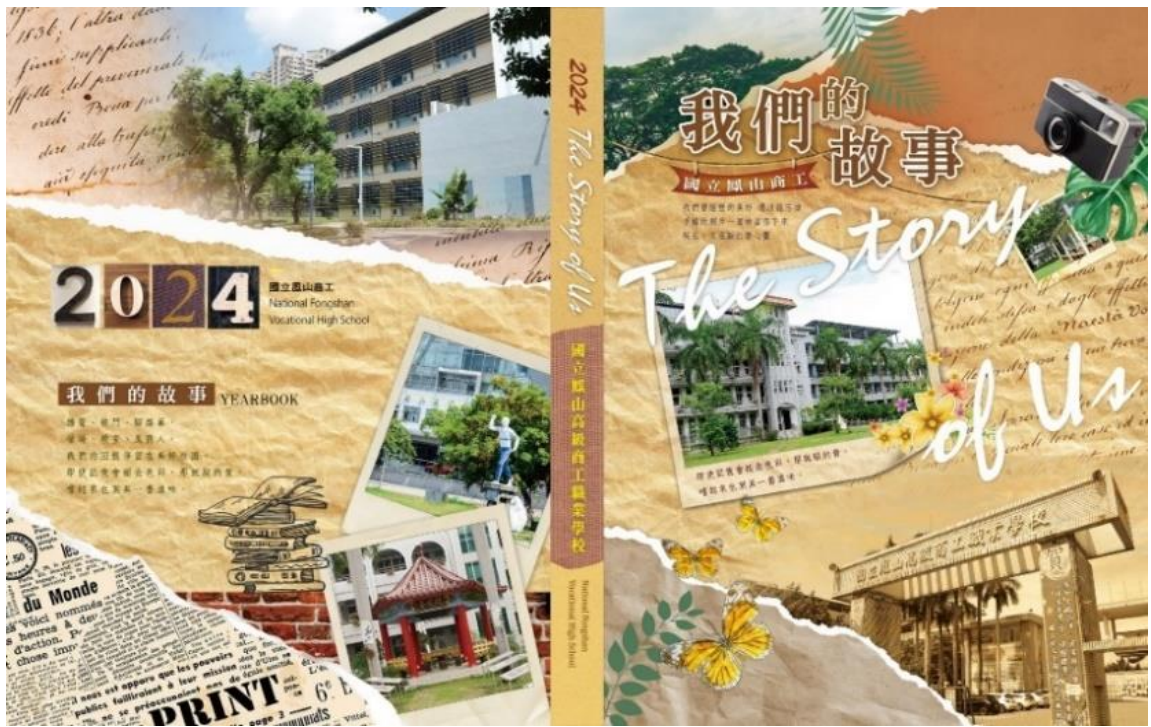
競賽名稱	項目	班級	姓名	成績
高雄市中運木球	高女個人桿數	資二 1	陳○琳	銀牌
	高女個人桿數	商一 3	朱○妤	銅牌
	高女個人球道	體二 1	簡○妍	銀牌
	高女雙人桿數	資二 1 體二 1	陳○琳 簡○妍	金牌

5. 射箭項目：

競賽名稱	項目	班級	姓名	成績
113 年高雄市中 等學校運動會	射箭-混雙	體三 1、電二 3	黃○姸、李○宏	第三名

(四) 訓育組：

1. 學生會會長選舉：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會為學生自治組織，意在培養學生參與公共事務的自治能力。學生會會長選舉開放登記至 02/23(五)，正副會長聯名參選，於 05/03(五)進行全校同學投票。「國立鳳山商工 112 學年度學生會會長選舉實施要點」，請參閱附件二。
2. 高三畢冊：封面票選：畢冊封面徵稿，今年未收到同學作品，依合約由廠商設計稿件，高三學生投票選出之封面如附圖。



(五) 社團活動組：

1.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和平之橋計畫：

- (1) 合作學校：日本市邨高校、越谷北高校。
- (2) 學習內涵：SDG1 終結貧窮、SDG12 綠色經濟、SDG17 建立多元夥伴關係。
- (3) 預計進行活動：uniqlo 服裝回收、中東敘利亞難民婦女愛心手工藝品認購。
- (4) 參與學生：參加日本教育旅行的學生、參加丹麥交流的學生、招募其他志工。
- (5) 後續作業：招募志工、志工培訓、籌備與推廣活動。

2. 2024 年日本教育旅行：

- (1) 日期：05/29(三)~06/03(一)。
- (2) 學生人數：12 人。
- (3) 交流學校：日本名古屋市邨高校。
- (4) 後續作業：招標、收團費、交流前培訓。

3. 2024 年丹麥來訪：

- (1) 日期：09/27(五)~09/28(六)。
- (2) 學生人數：8 人。
- (3) 需求：安排接待家庭。
- (4) 預計行程：09/27(五)入校交流一日，09/28(六)上午家庭日，09/28(六)下午集合團體活動與歡送。
- (5) 後續作業：招募志工、志工培訓、接待家庭培訓。

(六) 體育組：

1. 體育館游泳池整修：體育館游泳池目前仍在進行整修。

2. 112 學年第一學期班際競賽：本學期班際競賽皆已實施完成，各年級獲獎班級獎狀已放置於各班班級櫃中。

112-1 班際競賽獲獎班級：

項目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高一男 拔河	機械一 2	國貿一 1	商經一 3	電圖一 2
高一女 拔河	商經一 4	電圖聯隊	家設一 1	室設一 2
高二男 8 人制排球	機械二 3	機械二 2	機械二 1	國貿二 2
高二女 8 人制排球	商經二 3	會事二 2	商經二 2	商經二 5
高三男 6 人制排球	機械三 2	電圖三 3	機械三 1	會事三 2
高三女 5 對 5 籃球	資處三 1	國貿三 1	商經三 5	商經三 3

3. 58 週年校慶：58 週年校慶暨員生社社員運動大會運動會總錦標項目頒獎已於 12/29(五)週會課進行，個人項目與 400 公尺接力獎狀與獎牌已於 12/19(二)放置各班班級櫃中。

(七) 生活輔導組：

1. 教育部宣導事項：

(1) 各級學校 113 年寒假期間學生安全注意事項-為維護學生寒假期間安全，請利用集會加強宣導旨揭注意事項，並鼓勵從事正當休閒活動，以增進學生健全身心發展，降低意外事項發生機率，另提醒教師多加關懷、了解學生身心狀況，適時給予輔導協助。

(2) 有關新加坡將加強取締電子煙，旅客經陸海空關卡攜帶電子煙入境將處以罰款宣導：

① 新加坡衛生部與其他政府單位已強化境內電子煙管理措施，包括於海陸空關卡加強檢查，強化網路銷售、廣告之監測與取締，並於公共場所加強取締使用、擁有電子煙者。



② 因寒假將屆且連假期間旅遊頻繁，請適時提醒貴校教職員工生如前往新加坡，應遵循當地之電子煙管制法令，並廣為宣導出國返臺時，勿將類菸品、指定菸品攜帶入境，以符「菸害防制法」規範。

(3) 新型態無卡分期契約詐騙案件宣導：因應近日校園新型態無卡分期契約詐騙案件肇生，請各校立即進行校內清查，如有疑似個案，應及時通報。並籲請學生提高警覺，如遭遇類此情形，應向學校反映並盡快向警方報案。

(4) 重申學校開放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案：

① 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

天氣寒冷時，學校應開放學生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 ② 不應限制須著校服外套後始可加穿保暖衣物，或限制保暖衣物僅能添加於校服內，造成穿著不適感。

2. 近期重要事項：

- (1) **學生愛校服務管制**：生輔組統計截至 01/12 止，懲處滿一大過學生計 41 員；各處室若有愛校服務需求，且有願意配合之該科系學生，可鼓勵完成銷過；另外高三同學無觀察期之限制，相關銷過作業請先至生輔組申請登記，以利掌握學生銷過事宜。
- (2) **學生事務(含獎懲)委員會**：
- ① 本學期第三次學生事務(含獎懲)委員會已於 01/15 日召開完畢，會議通過大功學生 8 員，大過學生 16 員，待會議紀錄呈校長核示後，由生輔組完成登錄。
- ② 各處室宣導有需提列獎懲大功、大過學生，請由各處室會辦生輔組辦理，勿由老師個人由系統登錄，以符合標準程序。
- (3) **週會課程配合事項**：請各處室於週會課程時間辦理其他課程、講座、參訪行程時會辦生輔組，另有變更或臨時活動時，請於 3 日前知會生輔組，以利活動中心場地規劃事宜。

(八) 衛生組：

- (1) 寒假倒垃圾時間為每週一、三、五早上 11:00，請準時到指定地點。惜福屋回收為同時間 11:00~11:15。
- (2) 時疫預防及衛教相關宣導：
- ① 健康體位：一般學生達到每週累積 210 分鐘的運動量；過重/肥胖的學生要 420 分鐘；並鼓勵常常量體重。每個人每天都能喝足 1,500cc 的白開水。
- ②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身體界線說不要就是不要；能接納愛滋病感染者。
- ③ 菸害/檳榔防制：本校為無菸校園，在校內不可吸菸、嚼檳榔；鼓勵已有在吸菸的學生參加戒菸教育，免費戒菸諮詢專線：0800-636363。
- ④ 視力保健：以控制度數及防盲為原則，使用 3C 產品每日少於 2 小時。
- ⑤ 口腔衛生：鼓勵落實午餐後刷牙+使用牙線的好習慣。
- ⑥ 正確用藥：使用止痛藥要依照醫囑執行，不要自行過量使用。
- ⑦ 登革熱防疫仍在持續中，各處室請加強空瓶罐清理、花盆整理以及環境清潔，雨後 48 小時為環境清消關鍵時間，水溝清潔保養如有需要漂白水、洗衣粉或氯錠，請洽學務處。

三、教官室主任教官報告：

(一) 重點業務宣導：

1. 教官室鼓勵無照駕駛同學參加課程，比照上學年辦理，普通重型機車

班課程 16 小時(學科 6 小時、術科 10 小時)，待同學完成課程後可抵銷過時數。相關資料併同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已利用無聲廣播與公佈欄對全校學生宣導。有意願參加機車駕訓課程同學請洽教官室，承辦人：李○霖教官。

2. 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超連結網站，區分「新聞快訊」、「闢謠專區」、「高風險賣場」及「詐騙來電排名」等專區，提供即時最新詐騙手法資訊，免於讓學生落入詐騙集團或不法份子陷阱；另該網站同時設置「檢舉/報案」及「反詐騙宣導」等專區，提供實施教育宣導用。
3. 近期詐騙手法翻新，求職詐騙案越來越多，常出沒社群平台的徵才標語，像是「在家工作輕鬆賺」、「月入三萬元時間自由安排」、「急徵簡單工～只要幫忙回訊息」等等，這類手法詐騙已陸續有學生受害，教官室持續利用週會時機對全校師生宣導。
4.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1 月 31 日臺教學(五)字第 1122800453A 號函文，為鼓勵高中職學生，有使用非法成癮物質，或有使用之虞隱性個案，主動接受治療，自 111 年起，特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田心理諮商團隊，辦理「青年韶光計畫」，提供免費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參與本計畫個案除有急迫性安全疑慮外，就讀學校不會知悉，爰無後續懲處或標籤化疑慮，請導師知悉，有需求可至教官室詢問。承辦人：校安教官劉○亮。
5. 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適用對象為各級學校(包括進修學校)在學學生，各處室若知悉學生有急難救助情形，請至教官室，承辦人：校安教官金○華。

(二) 工作執行情形：

1. 監視系統自 12/15 開始施工至 01/17，已完成中正樓部分鏡頭遷移，革新樓主機安裝與訊號整合，其餘大樓逐步安裝，待休業式後持續施工，教官室管制辦理。
2. 廣播系統配合休業式結束後開始遷移，遷移期間適逢寒假輔導，無鐘聲提醒老師、學生上、下課，已知會教務處知悉。
3. 寒假輔導期間，每日 07:30 大門會有值班教官值勤，仍請各處室配合落實人車管制，大門人、車進出管制注意事項：
 - (1) 寒輔期間教職員工汽車車輛請從側門進出，07:30~08:00 時段大門不開放。
 - (2) 機、腳踏車仍可從大門進出，惟請教職員工進出時降低速度，注意步行學生，避免人車爭道，產生危安。
 - (3) 若教職同仁因特殊原因須從大門進出，再請告知當日門口執勤教官即可。
4. 12/22 日校內發生外人偷竊財物事件，已報警處理，寒假期間請各處室同仁(各班老師請教務處協助通知)若於建國路側門進出，務必在進出時要特別留意，請確認門已完全關閉再離開。寒假期間於校園內發現非

屬本校人士，也請立即通知教官室值班教官協助處理，共同維護校園安全。

5. 學生於寒假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可撥打教官室校安專線(07)747-9045，均有專責值勤教官實施 24 小時協助。
6. 教官室自 12/22 日起每日中午均安排銷過學生協助各處室搬運辦公室物品，各處室若有另外找銷過學生幫忙搬運物品，請負責老師於銷過單註明服務內容、時數與簽章即可，後續由學生依銷過程序送至教官室。

四、總務處主任報告：

(一) 業務報告：

1. 01/26 預計進行 1 月份校園草坪修剪作業。
2. 自 113 年起本校門口保全業務改為「大安保全」負責本年度全校保全業務。
早班保全值班人員為一顏○泉先生(目前固定早班上午 05:00~14:00)。
晚班保全值班人員為一廖○芬小姐(目前固定下午 14:00~23:00)。
代班保全值班人員為一張○玲小姐(每週至少 2 時段於顏先生或廖小姐請假時代班)。
■ 目前新的保全人員尚待熟悉各項業務中，若有相關需溝通情形，請通知總務處。
3. 信義樓西側是經報廢程序有殘餘價值的財產或物品的暫時堆放區，不是垃圾場，請勿將不屬於上列之報廢品堆置此處，麻煩大家幫忙。
4. 中正樓三樓大會議室因應改建於 01/23(二)起停止借用，相關會議桌椅及擴音設備會搬遷到活動中心東側二樓(原熱舞社空間)，另外小會議室也於 01/03 之後停用，目前先將小會議室會議桌先定位於圖書館 4 樓舊音樂教室空間內，供社團使用。
5. 本校訂於 02/15 日，過年後上班第一天，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於展藝樓四樓會議室召開「112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因故須請假者，請於 02/06 前完成請假手續(不在校內之請假請依程序完成人事差勤系統請假、人在校內因故無法出席者請填寫電郵附件請假單)，俾利出席人數統計；請假或因校內課務、社團活動等無法參加者，得填寫委託書委託其他同仁代表出席投票(每位受委託同仁最多僅得代理 1 人)，勿委託實習、代理或代課老師參加，並將請假單、委託書繳交至文書組辦理登記。

(二) 近期工程執行情形：

1. 112 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老舊廁所修繕美化計畫：以大勇樓西側 1-4 樓廁所為主，核定 369.6 萬，目前經國教署複審後，已於 01/08 前修正後送審。
2.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整建維修教學游泳池計畫-核定 445 萬，本案於 11/16 開工，預計 02/29 竣工。。

3. 10/19 國教署來函補助本校「112 年度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初審會議，核定補助本校「全校電信系統設備改善」計畫 100 萬元，本次計畫所新購話機共 80 台，已於 01/22 交貨，預計於 02/02 前會請鳳翔樓各臨時辦公室於完成搬遷後通知領取新話機，預計於 02/05(一)上午會請中華電信將外線切換到鳳翔新總機，屆時可能會有至少半天的時間才能完成全部設定(當日上午可能會有電話不通的情形)，若 02/05 下午過後電話依然不通，請再與總務處聯繫，會請廠商儘快處理。
4. 113 年新興工程(核定 2.2 億多、自籌 660 萬；於 05/19(五)臨時校務會議通過自籌提高至 1,050 萬)：11/28(二)經國教署審查結果為「修正後通過」，已於 01/03 完成細部設計修正，目前送國教署核定以最有利標方式招標。

(三) 配合中正樓改建搬家事宜規劃：

1. 配合鳳翔樓臨時辦公室進駐時間，目前已請電信、網路、電力廠商加緊進行相關配置進度，預計於寒假期間完成。
2. 目前已完成搬遷處室進度如下：
 - (1) 進修部-全部移至信義樓 2 樓視訊教室(已啟動辦公)
 - (2) 教官室-OA 辦公傢俱已於鳳翔樓一樓定位，待寒假開始即可完成搬遷。
 - (3) 總務處-中正樓三樓儲藏室及文書檔案室已搬至圖書館四樓，原一樓辦公室預計寒假整理搬遷到鳳翔樓三樓及一樓。
 - (4) 教務處-註冊組學籍資料已移到圖書館四樓，月考考卷製卷室移到革新樓 4 樓製卷室(原製圖教室後方隔間)，原中正樓二樓辦公室預計寒假整理搬遷到鳳翔樓四樓。
 - (5) 學務處-預計寒假整理搬遷到鳳翔樓四樓。
 - (6) 校長室、人事室、主計室-預計寒假整理搬遷到鳳翔樓三樓。
3. 預計寒假進行搬遷作業之各辦公室，請先行整理資料分類(回收、銷毀、歸檔、使用等)，利用得標廠商提供紙箱及活動式收納箱(廠商需回收)，以利搬遷。
4. 總務處目前有搬家公司提供之搬家紙箱及貼紙-綠色(搬去新辦公室)，藍色(搬去儲藏室)、黃色(要丟掉)，可提供領取，也請務必於貼紙上註記清楚相關資訊及黏貼於紙箱或需移動之物品上，以利搬家公司搬動時之物品歸位。

RF		水塔	變電站			
4F	廁所	樓梯	貿易會展教室	教務處	樓梯	
			露台	多功能理財教室	學務處	
3F	廁所	樓梯	創業行銷教室	電腦教室 7		
			總務處(庶務組)	主計室	商科主任室	人事室
2F	廁所	樓梯	物理教室	製圖教室	主機房	音
			模型教室	地理教室	公民教室	

1F	廁所	樓梯	團諮室	總務處 (出納組、文書組)	考生休息室 +自主學習教室	生涯規劃教室
			輔導室	教官室	技檢電腦教室	消防室

中正樓改建-鳳翔樓臨時辦公室配置圖(113/01/18)

註 1：標註黃色空間,為中正樓改建期間之臨時辦公室。

註 2：進修部-移至信義樓 2 樓視訊教室。

註 3：1F 教務處自主學習教室，將提供總務處(出納組+文書組)臨時辦公室使用。

五、實習處主任報告：

(一) 行事曆：

- 01/22~25 112 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密加工專班產學攜手專班職前訓練。
- 01/29~02/06 112 年度全國技能檢定第 3 梯床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丙級術科測試。
- 02/05~02/07 112 年度全國技能檢定第 3 梯床-家具木工乙級術科測試。
- 02/07(一) 113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受理申請截止日。
- 02/15(四) 113~114 年度本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勞工代表。
- 02/23(五) 優質化《地球人遇見小王子》探索研習-國貿科。
- 02/26~03/29 113 年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參賽學生全日公假密集訓練。
- 03/10(日) 技能檢定-建築物工程管理術科測試。
- 03/12(二) 2024 第十四屆全國高中職日語「看圖說故事」(紙芝居)比賽-觀光科。
- 03/17(日) 113 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第一梯次學術科測試。
- 03/18(一) 113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線上計畫申請截止。
- 03/25(一) 113 年度第 1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
- 03/25~26 113 年度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青少年組。
- 03/28~30 113 年度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青年組。

(二) 已執行業務：

- 12/19(二) 113 年度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高雄區說明會-下午。
- 12/22(五) 113 學年度學生技藝競賽「會計資訊」職種校內甄選複賽。
- 12/22(五) 112 年度特約職醫臨校健康服務第四次。
- 12/22(五) 國貿科二年級-職場參觀-高雄港第七貨櫃中心。
- 12/22(五) 會事科三年級-職場參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12/22(五) 商一 1、2-職場參觀-高雄大潤發鳳山店。
- 12/25(一) 112 年度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
- 12/25(一) 商管群高三學生科大參訪-南台科大-抽離式 40 人。
- 12/28(四) 113 年度在校生商業類高屏分區報名工作協調會。
- 12/29(五) 商一 3、4-職場參觀-高雄大潤發鳳山店。

- 11.01/02~01/11 113 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第 1 梯次報名日期。
- 12.01/02~01/11 113 年度商業類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報名。
- 13.01/03~01/15 112 年度全國技能檢定第 3 梯床-CNC 車床乙級術科測試。
- 14.01/05(五) 「透過百老匯表演認識情緒及自我狀態省察」講座-國貿科。
- 15.01/05(五) 會事科二年級專題提案報告。

(三) 112 年度全國技能檢定第 3 梯次術科測試：

職類	日期	場地	承辦單位
車床-CNC 車床乙級	01/03~01/05 01/08~01/12、01/15	展藝樓一樓	機械科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丙級	01/29~02/02、02/06	電圖科工場二樓	電圖科
家具木工乙級	02/05~02/07	家設科木工場一樓	家設科

(四) 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賽)：

1. 南區分區技能競賽報名期程：112 年 11 月 13 日至 11 月 23 日止。
2. 競賽日期：青少年組 03/25 至 03/26 日、青年組 03/28 至 03/29 日。
3. 競賽地點：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台南高工及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4. 02/26~03/29 113 年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參賽學生全日公假密集訓練。
5. 參賽學生第一次定期評量不參加不列入班級排名，第一次定期評量佔學期成績比例 20%，移轉至第二次定期評量，第二次定期評量學期成績的比例由 20%提高至 40%。

113 年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參賽師生名單

編號	參賽職類	科別	學生姓名	就讀班別	指導老師
1	CAD 機械設計製圖	電圖科	陳○芸	二年二班	陳○融、饒○智
2	CAD 機械設計製圖	電圖科	李○葳	二年二班	陳○融、饒○智
3	CAD 機械設計製圖	電圖科	郭○桓	三年一班	陳○融、饒○智
4	CAD 機械設計製圖	電圖科	林○廷	二年三班	陳○融、饒○智
5	CAD 機械設計製圖(青少年組)	電圖科	梁○程	一年一班	吳○麗、吳○鈺
6	CAD 機械設計製圖(青少年組)	電圖科	黃○宇	一年一班	吳○麗、吳○鈺
7	CAD 機械設計製圖(青少年組)	電圖科	余○恩	一年三班	吳○麗、吳○鈺
8	CAD 機械設計製圖(青少年組)	電圖科	何○軒	一年一班	吳○麗、吳○鈺
9	CNC 車床	機械科	邱○愷	三年三班	吳○嘉
10	CNC 車床	機械科	柳○海	二年三班	吳○嘉
11	家具木工	家設科	黃○培	三年一班	簡○益、張○輔

12	家具木工	家設科	黃○愷	三年一班	楊○義、張○輔
13	家具木工	家設科	林○宇	三年一班	張○輔、陳○良
14	門窗木工	家設科	柯○綸	二年一班	簡○益、張○輔
15	門窗木工	家設科	謝○宸	二年一班	簡○益、張○輔
16	銲接	機械科	鄭○安	一年三班	吳○宇
17	銲接	機械科	吳○哲	一年三班	吳○宇
18	銲接	機械科	陳○杙	三年三班	吳○宇
19	旅館接待	觀光科	王○宸	一年一班	張○珩
20	旅館接待	觀光科	張○真	一年一班	張○珩
21	旅館接待	觀光科	黃○婷	二年一班	張○珩
22	餐飲服務	觀光科	陳○菁	二年一班	陳○義
23	餐飲服務	觀光科	黃○甯	二年一班	陳○義
24	餐飲服務	觀光科	陳○璇	一年一班	陳○義

(五) 職安衛業務報告：12/25(一) 112 年度第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

(六) 113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1. 112/11/01~113/03/18 113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線上計畫申請。

2. 11/06(一) 執行小組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

3. 11/17(五) 校內說明會-三年級、班會、活動中心。

4. 12/04(一) 校內說明會-進修部。

5. 12/19(二) 辦理高雄區說明會-下午、展藝樓 4 樓會議室。

6. 03/18 113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線上計畫申請截止。

(七) 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

1. 群科複賽報名：

機械群草案：113/02/15(四)至 113/02/27(二)

商管群草案：113/02/06(二)至 113/02/28/(三)

其他各群尚未預告

2. 全國決賽：

決賽報名：各複賽委員會於 113/03/31 日前

審查：113/05/02(四)

評審日時間：113/05/03(五)

展示時間：113/05/04(六)

頒獎時間：113/05/04(六)

(八) 寒假技藝訓練專班：112 學年寒假技藝訓練班統計表 共 15 班 403 人。

職類	班級	人數	節數	任課教師	上課地點
會計資訊丙級	商一 1	31	8	李○雪	電 1、技檢電腦教室
	商一 2	33	8	鍾○靜	電 1、技檢電腦教室
	商一 3	32	8	鍾○靜	電 1、技檢電腦教室

	商一 4	31	8	盧○明	電 1、技檢電腦教室
	國一 1	28	8	陳○妙	電 7、技檢電腦教室
	國一 2	29	8	陳○妙	電 7、技檢電腦教室
	會一 1	32	8	劉○樺	電 3、技檢電腦教室
	會一 2	31	8	陳○如	電 3、技檢電腦教室
	資一 1	28	8	劉○樺	電 3、技檢電腦教室
國際貿易丙級	國二 1、2	18	20	陳○美	國二 2
電腦軟體應用丙級	資一 1	21	8	林○娟	電 2
機械加工丙級	機一 2	34	14	沈○寶 蕭○元	一年級實習工場
車床丙級	機二 2	18	12	郭○安	二年級實習工場
	機二 3	15	12	郭○安	二年級實習工場
印前製成丙級	家一 1	22	24	蔡○真	家設科電腦教室

(九) 產學攜手專班

1. 112 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密加工專班產學攜手專班公告錄取名單公告 10 人放棄 1 人合計 9 人。

序號	班級	姓名	備註
1	機 3-2	吳○宏	
2	機 3-2	林○育	
3	機 3-2	施○良	
4	機 3-2	張○齊	
5	電 3-2	鍾○昇	
6	電 3-2	譚○怡	
7	機 3-3	鍾○修	
8	電 3-3	蔡○宏	
9	電 3-3	黃○閔	
10	機 3-2	陳○豪	(已申請放棄)

2. 01/22~01/25 辦理職前訓練課程共 30 節。

六、輔導室主任報告：

- (一) 單位行事曆：規劃辦理 113 年度國教署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職業轉銜與輔導期初業務工作會議」之相關事宜。

- (二) 已辦理事項：

1. 12 月份個案晤談統計：

項目	高一	高二	高三	小計
T01.人際困擾	9	28	26	63
T02.師生關係	0	4	3	7
T03.家庭困擾	13	6	21	40
T05.情緒困擾	11	0	8	19

T06.生活壓力	0	1	4	5
T07.創傷反應	0	4	0	4
T08.自我傷害	3	1	2	6
T09.性別議題	0	0	9	9
T11.兒少保護議題	0	1	4	5
T12.學習困擾	2	3	8	13
T13.生涯輔導	13	2	2	17
T14.偏差行為	0	3	4	7
T15.網路沉迷	0	0	2	2
T16.中離(輟)拒學	3	0	0	3
T 18.精神疾患	3	4	0	7
合計	57	57	93	207

2. 12/19 辦理應屆國中畢業生參訪餐飲服務科活動(第二場次)。
3. 12/29 辦理高三學生「升學網站面面觀」升學講座，由高三輔導老師主講。截至 12/12 統計報名人數：商科學生為 114 人，工科學生為 56 人。
4. 01/05 辦理餐飲服務科全體學生校外教學，感謝教官室協助辦理。
5. 01/12 辦理餐飲服務科三年級學生個別化轉銜會議，邀請勞工局職管員與家長、學生、教師討論後續學生就業事宜。
6. 01/19 辦理餐服科 112 學年第 1 學期 IEP 期末檢討會暨 112 學年第 2 學期期初 IEP 會議。
7. 01/20 辦理 112 學年度第一次親職教育暨教師家庭教育研習講座。

七、圖書館主任報告：

(一) 行事曆：

1. 02/01(四)起開放投稿全國中學生閱讀心得 1130310 梯次，截止時間為 03/10 中午 12:00。
2. 02/01(四)起開放投稿全國中學生小論文寫作 1130315 梯次，截止時間為 03/15 中午 12:00。
3. 02/19(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K 書中心開放。

(二) 已辦理事項：

1. [設計群科中心]12/18(一)上午 10-12 時辦理南區諮詢輔導會議，下午辦理「專業英文教案研習」及「無單元教材的數位教與學於因材網平台架構下之運用」。
2. [設計群科中心]12/27(三)上午 10-12 時辦理全國科主任會議，下午辦理產業參訪(地點：嘉鴻遊艇空間設計/御盟國際驛館與金馬賓館·當代美術館。)
3. [設計群科中心]01/05(五)召開群科議題工作坊。
4. [設計群科中心]01/12(五)上午辦理「112 學年設計群統測試題品質分析

報告」及「美感教育資源平台與安妮新聞運用」，下午辦理「繪圖 AI 手把手實作工作坊--畫出 AI 時代你的第一張圖」。

5. [設計群科中心]01/15(一)召開設計群科中心第二次委員會議。
6. [設計群科中心]01/15(一)中區專業教師社群-二林高中/大甲高中/東勢高工/苗栗高商/土庫商工共五校參與，社群主題為微縮模型專業社群。
7. [國教署委辦計畫]01/16(二)召開訂定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相關參考原則及訂定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專業手冊專案計畫工作小組第 4 次會議。

(三) 相關業務：

1. 閱讀磐石獎系列競賽獲獎成績如下：

(1) 首部曲-閱讀之我見「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一年級

名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第一名	商經一 2	陳○錡	錢○廷
第二名	國貿一 2	王○舉	張○君
第三名	國貿一 2	吳○睿	張○君
第四名	國貿一 2	吳○諭	張○君
第五名	國貿一 2	張○瑜	張○君
佳作	國貿一 1	王○婕	林○雯
佳作	國貿一 1	吳○茜	林○雯
佳作	家設一 1	黃○蓁	張○雯

二年級

名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第一名	商經二 4	陳○欣	柳○俾
第二名	室設二 2	黃○茵	柳○俾
第三名	會事二 1	陳○吟	鍾○綢
第四名	室設二 1	李○緻	吳○潔
第五名	室設二 1	林○代	吳○潔

(2) 二部曲-我思故我在「小論文比賽」：

名次	年班	作品標題	學生姓名	指導老師
第一名	會事三 1	白爛且浮誇—造型口罩的崛起	盧○瑄、洪○慧	黃○君
第二名	會事三 1	環保杯的品牌形象與消費者行為之關係—以良杯製所為例	林○慧、陳○玲	黃○君
第三名	會事三 1	「石」在是好「二」阿！來去吃火「鍋」吧！	蔡○樺、蔡○瑄 謝○好	黃○君
第四名	會事三 1	投資理財選股指標—以每股盈餘、資產報酬率為例	池○宥、張簡○ 翔、賴○霖	黃○君

第五名	會事三 1	實體書的現況	黃○晴、黃○恩 蕭○昕	黃○君
-----	-------	--------	----------------	-----

(3)三部曲-悅閱欲試「閱讀一起來」:

名次	班級	借閱冊次
第一名	室設三 2	431
第二名	室設一 1	308
第三名	觀光二 1	98
第四名	餐服一 1	77
第五名	國貿一 2	58
第六名	商經一 2	56

- 112 年 12 月份新購圖書 67 冊一批，已完成登錄及上架，同仁可至圖書館借閱。
- 全國中學生閱讀心得(1130310 梯次)及小論文寫作(1130315 梯次)比賽 02/01(四)開放投稿，教師可請有意願參賽的同學利用寒假提早準備。
- 本學期文藻多益英語班共開設二班，多益入門班及多益進階班，本學期上課時間已辦理完成，寒假上課時間如下：

班別	多益入門班	多益進階班
上課時間	01/29~02/02、02/05、02/06 上午 09:00~12:00 及下午 13:00~16:00 02/07 上午 10:00~12:00	01/29~02/02、02/05~02/07 上午 09:00~12:00
地點	革新樓四樓 小視聽教室	信義樓四樓 語一教室

-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K 書中心預訂 02/19(一)開放，自即日起開始申請，同學可到圖書館領取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
- 資通安全：
 - (1)為預防個資事件發生，同仁使用表單收集資料時，應注意下列事項：
 - 資料蒐集最小化：僅蒐集適當、相關且限於處理目的所必要之個人資料。
 - 存取控制：應注意檔案存取權限設定，應採最小權限原則。
 - 使用雲端資通服務者，應詳閱設定內容，不宜使用者共同編輯個人資料檔案清冊，並應注意避免設定允許顯示其他使用者作答內容（如 Google 表單不應勾選「顯示摘要圖表和其他作答內容」），避免使用者能瀏覽其他使用者資料，造成個人資料外洩。公佈前應確實做好相關設定檢查，並實際操作測試，確認無誤後再行發布。
 - 傳輸之機密性：網路傳輸應採用網站安全傳輸通訊協定（HTTPS）加密傳輸，並使用 TLS 1.2 以上版本傳輸。
 - 資料儲存安全：如涉及蒐集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6 條之個人資料或其他敏感個人資料，應以加密方式儲存。

➤ 應訂定個人資料保存期限，並於期限或業務終止後將蒐集之個人資料予以刪除或銷毀，避免個人資料外洩。

(2) 本年度起，行政用電腦全面導入 VANS 資通安全通報機制，用來比對系統及軟體漏洞，以減少資安事件發生。圖書館將陸續至行政端電腦安裝 VANS 程式，以符合教育部政策。

(四) 設計群科中心：

1. 01/26(五)下午 13:00~15:00 設計群北區諮詢輔導會議。

2. 01/30(二)北區專業教師社群-基隆二信高中，設群主題為沉浸式穿戴設備與 VR 體驗、UnityVR 快速入門設計實作/自訂化虛擬展場與畫廊及 3D VR 互動作品發佈與專題。

產業新科技課程發展—群科議題工作坊(啟動第四階段--召開課程研發會議)預計 1 月底辦理。

3. 02/01(四)辦理中心特色工作自發性課程推動-博物館文物保存實作工作坊。

(五) 委辦計畫：

1. 訂定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相關參考原則及訂定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專業手冊專案計畫討論會議：

(1) 01/29(一)10:00 專業工作手冊第 1 次討論會議。

(2) 02/19(一)10:00 專業工作手冊第 2 次討論會議。

(3) 03/04(一)10:00 專業工作手冊第 3 次討論會議。

(4) 03/18(一)10:00 專業工作手冊第 4 次討論會議。

(5) 04/01(一)10:00 專業工作手冊第 5 次討論會議。

2. 02/05(一)10:00 召開國教署補助學助要點縣市教育局處座談會，地點：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

八、進修部主任報告：

(一) 單位行事曆：

1. 01/19(五)19:40 舉行休業式。

2. 進修部學生轉日校之申請報名至 01/18(四)21:00 截止。

3. 01/26(五)為第三次定期評量補考截止日(適用因公假、重大傷病、婉假、流產假、嚴重意外事故、直系血親尊親屬病喪等特殊事故等不能參加之學生)。

4.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習歷程檔案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至 02/02(五)，多元表現至 02/06(二)止，教師認證至 02/06(二)止。

5. 02/16(五)開學日活動流程：

(1) 17:00 召開第一次擴大導師會報(含導師及任課教師)。

(2) 18:00 始業式(學生活動中心)。

(3) 領書(學生活動中心)。

6. 第二學期開學後 3 日內實施特定人員尿篩；開學後一週內完成第二學

期特定人員名冊審查。

(二) 已辦理事項：

1. 進修部已完成辦公室搬遷，目前位於信義樓二樓東側(舊址為視訊教室)。
2. 完成統測集體報名作業，進修部共計 13 人報名。
3. 本學期德行審查會議已於 01/08 召開完畢，同時要求必要學生出席說明。
4. 完成資處科、商經科、室設科與觀光科之課程團體諮詢與個別諮詢。
5. 晤談人次(12/01~12/29 期間統計，包含陳○仁心理師)：

項次	項目	人(次)
1	受理個案	18 人
2	學生個別晤談	52 次
3	個案會議、轉銜輔導	6 次
4	家長、導師、行政會談	13 次
5	社會資源洽談(ex 社工/法務/警政/醫療/心理師)	10 次

九、人事室主任報告：

(一) 本校函報「暫緩辦理」改隸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下稱屏科大)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案，業奉 113 年 1 月 12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0001716 號核定，並諭知『尊重貴校尊重貴校及屏科大校務發展規劃，如貴校及屏科大後續重啟研議改隸案，請函知本署』。

(二) 本校 113 年度健檢補助「正取人員」訊息已於 01/03 電郵同仁知悉。健檢補助「正取人員」應行注意事項：

1. 補助方式：得以公假登記，並以 1 天為限(課務自理)。請先與醫院預約。
2. 健檢日期後，至雲端差勤系統申請(差勤系統 / 差假申請單 / 請假單 / 請假類別：健康檢查公假)。
3. 補助金額：補助基準上限為新臺幣 4,500 元，低於補助金額時以實際金額申請，超出者由受檢人自行負擔。健檢完成次一上班日，請檢附收據至人事室申請核銷。
4. 健檢院所：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應至經行政院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醫院或教學醫院、經醫策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或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實施一般健檢。如未於上述醫療機構實施者，其檢查費用即無從予以補助。
5. 珍惜條款：為有效運用補助資源，113 年獲得健檢補助之人員，應於 10/21 前完成健檢並提出補助費申請。若因故未能於當年度健檢，應於 09/30 前告知人事室，俾利通知人員遞補。

(三) 112 年年終工作獎金依規定於 01/31 入帳。

十、主計室主任報告：

(一) 業務報告：

1. 請各處室配合辦理編列概算程序：114 年度預概算應編列表格電子檔已於 12/27 電郵給各處室主任及承辦人員請於 01/31 前將紙本(請蓋章)及電子檔回傳主計室。
2. 112 年 12 月份會計月報、學生代收代辦費用收支情形表、教育儲蓄專戶收支情形報告表及政策宣導相關廣告月報表，已經公告於主計室網站(http://203.72.196.229/S_APSWEB/HTML/Board.asp)請自行參閱。
3. 本校 111-112 學年度補助及委辦經費，執行期限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結束，計畫之結報請依教育部修正之「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 11 點規定，至遲應於計畫核定執行期間屆滿後 2 個月內辦理結報，請檢視各計畫經費，若補助項目為人事費或依函示剩餘款應繳回者，請另行簽案並依跨行通匯的方式辦理後續繳回事宜。

- (二) 內部審核法令及業務宣導：行政院主計總處彙編之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網頁查詢入口已整併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之友善經費報支專區 (<https://ia.dgbas.gov.tw/>)，請查照。

十一、校長室秘書報告：112 年度內控表件，感謝各處室提供資料，目前已彙整完成，113 年度部分，會另外在跟大家通知，屆時再請大家配合。

十二、員生社理事主席報告：

- (一) 已於 01/19 召開第一屆理監事會議，並訂於 02/15 召開社員大會。
- (二) 在理監事會議中有提到，因為物價上漲，加上開放學生訂購外食，相對在便當的競爭上，廠商有反映要調整價格，經理監事會討論後，未來便當價格會調整為 A、B 兩種，分別為 65 元跟 70 元。
- (三) 去年員生社結餘 3 萬餘元，今年員生社經理由鄭○中老師擔任、文書為沈○寶老師接任、司庫是鍾○靜老師、會計為吳○翎老師。

捌、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修訂本校「校園遺失物處理要點」乙案，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教官室提案)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為研訂本校「112 學年度創業營運企劃競賽實施計畫」乙案，草案如附件三，提請討論。(實習處提案)

說明：

- (一) 依 112 學年度優質化計畫辦理。
- (二) 本實施計畫參照 111 學年度實施計畫，修正辦理日期。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為修訂本校「技藝(能)競賽選手移地訓練輔導管理要點」乙案，如附件四，提請討論。(實習處提案)

說明：

- (一) 因應移地訓練申請增列科務會議討論需求。
- (二) 本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為修訂本校「辦理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計畫」乙案，如附件五，提請討論。(實習處提案)

說明：

- (一) 自 104 年 1 月 14 日公告技術及職業教育法，26 條：技職校院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專業及技術人員或專業及技術教師，每任教滿六年應至與技職校院合作機構或與任教領域有關之產業，進行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或研究，技專校院教師之研習或研究期間，應至少半年；因應相關法規所以本校採鼓勵同仁取得半年之研習時數，故採寬鬆鼓勵同仁利用寒暑假參加教師赴公民營研習，一年三次。
- (二) 108 年 12 月 31 日修正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5、26 條條文，針對技術型高中之產業研習另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目前以 105 年 1 月 20 日公告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及 110 年 1 月 25 日公告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為參考準則。
- (三) 目前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之梯次，眾多研習梯次專業屬性不明，且各群科中心之研習，本校為鼓勵同仁參加各群科專業研習，均採公假支交通費補助，已大部分取代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之涵義。
- (四) 各科經費有限下，建議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交通費補助次數擬由一年三次修正為一年一次。
- (五) 本修正案經擴大行政會議通過後，送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主席結論：

- 一、請學務處在下學期註冊單印製前，確認有將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列入，避免事後補收困擾。
- 二、各處室擬報廢或棄置之堪用物品，能斟酌知會其他處室是否有使用需求，以發揮其殘餘價值，節省經費支出。
- 三、就總務處報告 02/05 學校電話分機切換後，當日下午電話如果還有問題

的，請用 LINE 聯繫通知總務處，再請廠商處理。

- 四、配合體育館屋頂浪板拆除及光電板安裝，請總務處與施工廠商確認施工期程，並能公告知會同仁在施工期間不要將車輛停放在體育館周邊區域。
- 五、對於新大樓未來施工期間，在施工圍籬建置上，由於會有很多校外來賓到校開會，圖書館也會是一個主要的開會場地，屆時如何能讓外賓快速到達，請總務處再思考圍籬跟動線規劃方案。
- 六、有關 113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方案部分，請實習處在導師會議中，向高三導師再次宣導。
- 七、針對實習處報告資料中，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參賽學生不參加不列入班級排名部分，請教務處注意要向所有任課老師說明，讓任課老師知道。
- 八、為避免因圖書館位置較為偏遠，減少同學借書意願，圖書館提供書箱服務，於每周五集中送達班級教室，立意良好，可以在導師會議中再次來做宣導，讓老師同學知悉使用。
- 九、K 書中心自本學年度開始，有提供教師現場協助解題服務，這部分請教務處評估其效益，再看看是否有可以鼓勵參與或其他需加強的地方。
- 十、在主計室報告有關 114 年概算編列工作，特別是人事費部分確實是特別複雜，需要請大家再注意確認，也請主計室在回傳國教署前，先送給我看過。
- 十一、開放外食訂購是 12 點才會送達，所以學生不得以領取外食為由，在 12 點以前提前離開教室，也請學務處在導師會議中向大家做說明。

壹拾壹、散會：上午 11 時 57 分。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園遺失物處理要點

112年12月22日校務會議通過

112年12月18日行政會議通過

一、為處理本校受理拾得遺失物之招領作業，培養學生拾物(金)不昧，誠實不欺之美德和守法精神，並依據本校實際狀況及參酌民法第 803 條至 807 條，訂定「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園遺失物處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拾物管理規定：

- (一)在校內拾獲物品(財物)，應立即送交學務處(生輔組)並填寫「拾物與失物招領登記簿」(如附件)，不得據為己有。
- (二)在校外拾獲物品(財物)，若能確定係本校學生所有，則可送交學務處(生輔組)，若無法確認為本校學生所有，應逕送當地警察機關處理。
- (三)學務處(生輔組)將拾獲之物品，置於失物招領櫥櫃統一保管(公告6個月)，並運用全校無聲廣播公告失物招領資訊，以提供失物者辨認具領。金錢及有價物品部份則暫由學務處(生輔組長)代為保管待領。

三、失物招領及處理方式：

(一)失物招領：

- 1.遺失物品(財物)之學生，應注意全校無聲廣播查看失物招領資訊公告或失物招領櫥櫃(遺失金錢或有價物品可向生輔組長查詢)，如有發現自身遺失物，可向生輔組長辦理具領手續。
 - 2.具領遺失物品(財物)時，應就所知說明遺失地點及遺失物特色，經核對屬實者，即可填寫「拾物與失物招領登記簿」具名領回遺失物。
- (二)拾獲之物品若公告6個月後無人認領，則依拾獲人於拾物與失物招領登記簿上所註記之方式處理。

(三)招領期滿後拾獲人放棄該遺失物所有權之處理方式如下：

- 1.財物：每學期末將金額統整後，轉入本校「家長會」提供本校清寒學生補助。
- 2.物品：於每學年度校慶園遊會時辦理義賣，並將義賣所得轉入政府許可之相關慈善專戶(含本校「家長會」)或團體。
- 3.無價值之物品：依廢棄物及回收物逕行處理。

四、獎懲規定：

- (一)對拾物(金)不昧同學之獎勵，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理獎勵。
- (二)冒領失物，經查屬實視情節輕重，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理懲處。

五、本要點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註：附表 拾物與失物招領登記簿未修正

國立鳳山商工 112 學年度學生會會長選舉實施要點

壹、主旨：

- 一、培養學生自治、自動、自律的精神。
- 二、貫徹學校政令，協助校務發展，並提供建言。
- 三、加強班級間的聯繫，推展全校性的班級事務。

貳、選舉辦法：

一、報名：

(一)參選資格：一年級有意參選的學生，就下列「基本要件」，並參考「其他條件」，全校推薦一組以上學生參加學生會正副會長之選舉。

1. 基本要件：

- (1)思想純正，具有愛校之情操。
- (2)前一學期學業總平均六十分以上。
- (3)無小過以上之紀錄且無其他不良之表現。

2. 其他要件：

- (1)為學校爭取榮譽且能適時表現者。
- (2)尊敬師長且愛護同學，堪為模範者。
- (3)為公眾服務表現優良。
- (4)儀態大方，能適當的為同學表達意見。

(二)每組候選人須於報名表上確認正副會長之別，並親自將報名表送至訓育組核備。

(三)每位報名之候選人，不能跨組重複報名，每班不限報名人數。

(四)報名截止日：即日起至 **2月23日** 止。

二、選舉：

(一)競選宣傳活動：**3月1日至4月30日**。

(二)選舉活動：

1. 政見發表：於選舉前一週班會課時間，由訓育組安排每組候選人做3分鐘的政見發表。
2. 競選海報：各組參選人自行設計海報，經訓育組審核蓋章後，予以張貼。
3. 競選宣傳：各組參選人自行設計傳單，經訓育組審核蓋章後，自行印製並發給全校學生(大小以A4為主)。

三、投票日期：

(一)投票時間：**5月3日 08:30至5月8日 17:00**。

(二)投票方法：採無記名方式網路投票，每名學生一票，每票得圈選一組。

四、計票：投票時間結束後，由訓育組與學生會共同開票。

五、當選公告：訓育組將於5月9日下午14:00前公佈學生會正、副會長當選人，得票數最高者為之。

參、本實施要點經導師會報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創業營運企劃競賽實施計畫(草案)

一、依據：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創業營運企劃競賽實施要點辦理。

二、活動目的：

- (一)配合新課綱，結合各群專業知能展現，融合跨科跨群的專業能力培養概念，藉由競賽使學生在審查及活動過程中，瞭解產業經營之核心價值與風險，使整體創業計畫更貼近市場所需，進而完善創業構想並付諸實現。
- (二)提供學生相互觀摩的機會，促進各參賽團隊間之學習、溝通與交流，印證課程實務經驗，引領學生的創業思潮。

三、參賽資格及報名方式：

- (一)本校不分年級均可組隊報名參加。
- (二)團隊須跨群組成(本校群科歸屬表請參閱附件)，至少包含 2 群(商業管理群為必要)。
- (三)每人限參加 1 隊，不得重複報名，報名後不得更換參加類別及隊別。
- (四)參賽隊伍須設隊長 1 名，以便與辦理單位隨時聯繫，並邀請隊員所屬科群之教師(1 個科 1 位教師)擔任專屬指導教師，每隊 6 名學生。
- (五)指導教師不為團隊成員，且不限指導隊數。
- (六)報名表及企畫書格式如附件。

四、創業類別產品型態：

- (一)小農行銷類：配合高雄地區小農農產品或加工品。
- (二)特色產品類：配合高雄地區特色產品。
- (三)實習成品類：參賽隊伍學生學校實習成品。
- (四)自創產品類：參賽隊伍學生自行創作產品。
- (五)其他類：其他創意服務。

五、競賽期程：

- (一)報名時間：113 年 2 月 19 日~3 月 8 日於實習處。(備註：開學後第 2 週起)
- (二)公開說明會及發想講座：113 年 3 月 14 日(四)
- (三)參賽團隊繳交企畫書資料：113 年 3 月 18 日~4 月 8 日(企畫書內容如附件)。
- (四)公布試營運隊伍：113 年 4 月 19 日(依各團隊企畫書內容進行初審，遴選優秀團隊進行試營運)。
- (五)資金募集：113 年 4 月 22 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 日止。
- (六)試賣階段：113 年 5 月 10 日中午。
- (七)行銷預購：113 年 4 月 20 日起至 113 年 5 月 22 日止。

(八)試營運日期：113年5月23日至24日(水上運動會)。

(九)繳交試營運結算資料：113年6月14日(繳交財務報表及每位成員心得報告)。

(十)公告名次：113年6月21日。

(十一)頒獎：113年6月28日(休業式)。

六、評分標準：分為企畫書初審50%與試營運(含結算書面資料)50%兩階段評分。

(一)第一階段企畫書初審：以書面審查或簡報為主，由辦理單位遴聘委員組成審查小組，依創業類別報名隊數擇優(最多10隊)進入第二階段試營運。

評分項目	內容	評分權重
創新性	整體是否具備創新性	20%
可行性	整體之可行性	30%
財務規劃	整體財務與資源規劃	30%
企畫完整性	企畫書內容是否具有完整性	20%

(二)第二階段試營運：公告試營運團隊，入選隊伍依企畫書內容進行實體試營運，由評審委員進行評分。

評分項目	內容	評分權重
廣告行銷	DM海報及產品包裝、擺飾	10%
產品完整性	產品是否具有完整性	20%
市場競爭性	是否具市場競爭性	20%
財務籌運性	財務與資源規劃執行力	20%
試營運與企畫書密合性	營運與企畫書內容是否相符	20%
財務報表及心得報告	依實際內容	10%

七、營運資金募集與盈餘分配：

(一)公告進入第二階段試營運團隊進行資金募集。

(二)試營運團隊資金募集對象僅限於本校師生，學生最多僅能擇1團隊參加入股，團隊成員最高金額500元，非團隊成員最高金額100元，教職員不限團隊數，每1團隊最高500元入股。

(三)營運資金募集不得超出企劃書資金總額。

(四)盈餘按持股比例分配，損失按持股比例分攤。

(五)試營運團隊需列冊管理資金募集、營運、盈餘分配等事項執行報表。

八、其他注意事項：

(一)企畫書及自行創作產品不得抄襲或節錄他人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創意及作品，經查證屬實則取消參賽資格，若獲獎應繳回獎狀及獎金。

(二)企畫書及自行創作產品之所有權及智慧財產權皆歸屬於參賽隊伍所

有，惟需提供學校進行教學及推廣創業之用，如有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應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

(三) 參賽隊伍繳交相關資料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

(四) 辦理單位保有調整本競賽相關事項之權利。

九、競賽獎勵：

(一) 第一階段企畫書初審獎勵金：獲選進入第二階段試營運隊伍，每隊頒發 600 元獎勵金。(為先期作業費，不列入營運資金)

(二) 第二階段試營運獎勵金：

1. 第一名，參賽團隊合計頒發新臺幣三千元獎金，獎狀乙紙，指導教師合計頒發新臺幣二千元獎金，獎狀乙紙。

2. 第二名，參賽團隊合計頒發新臺幣二千元獎金，獎狀乙紙，指導教師合計頒發新臺幣一千五百元獎金，獎狀乙紙。

3. 第三名，參賽團隊合計頒發新臺幣一千五百元獎金，獎狀乙紙，指導教師合計頒發新臺幣一千元獎金，獎狀乙紙。

4. 第四至五名，參賽團隊合計頒發新臺幣一千元獎金，獎狀乙紙，指導教師合計頒發新臺幣八百元獎金，獎狀乙紙。

5. 第六至十名，頒發獎狀乙紙，指導教師獎狀乙紙。

(三) 試營運團隊給予敘獎，隊長記功一次、隊員嘉獎二次。

(四) 未入圍第二階段試營運參賽學生頒發參賽證明乙紙並敘獎嘉獎一次。

十、競賽經費：

(一) 第一階段企畫書初審獎勵金，由優質化、家長會、校友會、文教基金會及員生消費合作社支應。

(二) 第二階段試營運獎勵金，由優質化、家長會、校友會、文教基金會及員生消費合作社支應。

國立鳳山商工技藝(能)競賽選手移地訓練輔導管理要點 第壹條、第參條、第肆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113年01月22日擴大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壹、目的：</p> <p>一、提供具有使命感選手移地訓練，解決校內設備、<u>師資及經費</u>不足等訓練問題。</p> <p>二、培育本校競賽績優選手，至國內訓練機構移地訓練及比賽，提升競賽水準及厚植競賽實力。</p> <p>三、激勵學生重視務實致用技能學習，配合產業發展需要，提升技術水準。</p> <p>四、鼓勵參加技藝(能)之競賽選手，為校爭光，建立學習典範。</p>	<p>壹、目的：</p> <p>一、提供具有使命感選手移地訓練，解決校內設備及師資不足等訓練問題。</p> <p>二、培育本校競賽績優選手，至國內訓練機構移地訓練及比賽，提升競賽水準及厚植競賽實力。</p> <p>三、激勵學生重視務實致用技能學習，配合產業發展需要，提升技術水準。</p> <p>四、鼓勵參加技藝(能)之競賽選手，為校爭光，建立學習典範。</p>	<p>考量各科業務費可能無法充分提供選手密集訓練之材料需求而影響訓練成效。</p>
<p>參、申請程序：</p> <p><u>一、指導老師考量學校設備、師資、經費或其他理由，認為有移地訓練需求。</u></p> <p><u>二、指導老師向科主任提出移地訓練口頭申請。</u></p> <p><u>三、指導老師詳細說明移地訓練選手之授教權益、成績處理方式、定期評量、重補修及交通與生活管理輔導方式，並取得同學及家長移地訓練之意願。</u></p> <p><u>四、指導老師取得移地訓練機構同意接受本校選手之意願。</u></p> <p><u>五、科主任召開臨時科務會議，討論是否有移地訓</u></p>	<p>參、申請程序：</p> <p>一、指導老師提出移地訓練申請。</p> <p>二、科主任檢視校內設備、師資，依培訓實際需求，專簽敘明移地訓練理由並檢附「家長同意書」，簽請校長核示。</p> <p>三、校長核可後由實習組發文移地訓練機構。</p>	<p>1.選手實施移地訓練，課業學習及生活管理無法確實執行，為審慎評估移地訓練需求，爰將現行程序具體規定。</p> <p>2.增列科務會議討論，盼形成移地訓練科之共識，未來科能協助學生移地訓練期間課業輔導及成績多元評量方式處置。</p> <p>3.明確指導老師協調及說明事項，促使家長了解學生可能產生之影響</p>

<p><u>練需求之共識?。</u></p> <p><u>六、指導老師取得移地訓練家長同意書(如附件)。</u></p> <p><u>七、指導老師安排移地訓練選手、家長，到校召開科之移地訓練座談會，由指導老師負責現場說明，科主任協助主持。(視家長是否願意到校參加)</u></p> <p><u>八、科主任於計畫移地訓練日開始前 30 天，專簽敘明移地訓練理由並檢附「家長同意書」，簽請校長核示。</u></p> <p><u>九、實習處發文移地訓練機構，提出共同培訓意見。</u></p> <p><u>十、移地訓練機構來函同意共同培訓。</u></p> <p><u>十一、召開個案會議(長期移地訓練選手為對象)</u></p> <p><u>十二、學生辦理公假</u></p> <p><u>十三、指導老師依本要點實施定期現場輔導訪視，並確實輔導。</u></p>		<p>及認同學校相關措施協助。</p> <p>4.考量行政流程及公文往返，規定移地訓練日開始日前 30 天，由科主任提出簽呈，送校長核示。</p> <p>5.個案會議召開以長期(二個月以上，公假訓練期間橫跨 2 次定期評量且未參加測驗)移地訓練之選手為對象。</p> <p>6.申請程序三至五可同時進行。</p>
<p>肆、輔導管理：</p> <p>一、移地訓練選手(下稱選手)每日均需針對練習項目填寫訓練日誌。</p> <p>二、選手需發揮自治精神，遵守移地訓練單位生活規定，注意避免影響其他學員的休息品質。</p> <p>三、選手每週至少二次以上與指導老師聯繫訓練過程及報告生活狀況，指導老師須做成紀錄。</p> <p>四、指導老師每月至少一次</p>	<p>肆、輔導管理：</p> <p>一、移地訓練選手(下稱選手)每日均需針對練習項目填寫訓練日誌。</p> <p>二、選手需發揮自治精神，遵守移地訓練單位生活規定，注意避免影響其他學員的休息品質。</p> <p>三、選手每週至少二次以上與指導老師聯繫訓練過程及報告生活狀況，指導老師須做成紀錄。</p> <p>四、指導老師每月至少一次</p>	<p>為明確指導老師移地訓練結束後，相關資料紀錄需繳交。</p>

<p>以上現場訪視，了解選手學習狀況，<u>並做成紀錄。</u></p> <p>五、聯繫方式可多元，如 Line、IG、Email、FaceTime、等通訊軟體。</p> <p>六、指導老師了解選手學習情形、觀察並辨識選手行為，提供導師及家長參考。</p> <p>七、選手若有反應不適、指導老師須與導師及家長密切聯繫，協助解決，必要時得通知輔導室介入輔導。</p> <p>八、選手若發生疑似性別事件，請指導老師等知悉人員須立即通報學務處，並與導師及家長密切聯繫。</p> <p>九、選手若有工安意外事件、指導老師須立即通報學務處及實習處，並與導師及家長密切聯繫。</p> <p><u>十、訓練日誌及指導老師紀錄於移地訓練結束時，須繳交至科主任處核章並送實習處保管。</u></p>	<p>以上現場訪視，了解選手學習狀況。</p> <p>五、聯繫方式可多元，如 Line、IG、Email、FaceTime、等通訊軟體。</p> <p>六、指導老師了解選手學習情形、觀察並辨識選手行為，提供導師及家長參考。</p> <p>七、選手若有反應不適、指導老師須與導師及家長密切聯繫，協助解決，必要時得通知輔導室介入輔導。</p> <p>八、選手若發生疑似性別事件，請指導老師等知悉人員須立即通報學務處，並與導師及家長密切聯繫。</p> <p>九、選手若有工安意外事件、指導老師須立即通報學務處及實習處，並與導師及家長密切聯繫。</p>	
--	--	--

國立鳳山商工技藝(能)競賽選手移地訓練家長同意書說明(範例)

親愛的家長您好：

勞動部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分區賽於 113 年 3 月 25 日至 26 日辦理，貴子弟為全力積極精進專業技能參加競賽，擬至勞動部高屏澎東分署實施移地訓練，貴子弟願意不辭辛勞參加選手培訓，實屬不易，扎實的技術培養，需要長時間辛苦的重複訓練，形塑選手的專業能力，另一方面移地訓練更是犧牲學校學習時間，可能影響取得學校各項課程學分數，達不到最低畢業學分數 160 學分，而無法取得畢業證書，為維護貴子弟學習權益，本校有下列各項措施，並請家長審慎評估是否同意貴子弟移地訓練：

- 1 移地訓練期間採公假，不列入缺曠課紀錄。
 - 2 短期(一個月含以內)移地訓練期間，課業如何維持?
請貴子弟晚上自學，務必參加每次定期評量，取得測驗成績。
 - 3 中期(一個月以上，公假訓練期間橫跨 1 次定期評量且未參加測驗)移地訓練期間，課業如何維持?
請貴子弟晚上自學，務必參加另一次定期評量，
每學期平時二次定期評量，每次佔學期成績的比例 20%，1 次定期評量且未參加測驗，該次佔學期成績的比例 20%，移轉至另一次定期評量，學期成績的比例由 20%提高至 40%。所以另一次定期評量的考試成績就非常重要。
 - 4 長期(二個月以上，公假訓練期間橫跨 2 次定期評量且未參加測驗)移地訓練期間，課業如何維持?
本校將辦理個案會議，邀請貴子弟該班任課教師協商，如何以課業派代等多元方式，取代 2 次平時定期評量成績。
請貴子弟務必配合每一位任課教師交付的功課，務必準時達成老師指定課業，否則影響成績無法取得學分數，並且務必參加期末考，才有完整的成績紀錄，能夠計算學期成績。
 - 5 貴子弟雖配合上述成績多元評量規定，不代表一定能取得到該科目學分數，仍須視最後成績是否及格與否。
 - 6 本校三年來共開立 186 學分數，畢業學分數 160 學分佔比 86%，考量技能加深加廣訓練必須建立在能取得畢業證書的基礎上，要求(建議)貴子弟
 - (1) 學期結束合計已修總學分數未取得 75%的學分數且已在移地訓練機構訓練者，建議立即停止移地訓練返校參加重補修。
 - (2) 寒暑假重補修後，若仍未取得已修總學分數 75%的學分數，建議中止移地訓練，返校正常上課。
- 請家長及貴子弟審慎評估，過去取得合格學分數是否過低? 若參加移地訓練，是否會影響畢業證書之取得?
- 7 本校重補修辦理期間為寒暑假及每年六月畢業典禮後(限三年級)，貴子弟若有學分不及格之科目，務必報名、繳費並參加本校重補修課程，以增加學分數去補足最低畢業學分。
 - 8 貴子弟移地訓練期間，交通需自理。
 - 9 貴子弟移地訓練期間，本校指導老師將依本校技藝(能)競賽選手移地訓練輔導管理要點實施關懷，貴子弟亦須遵從該輔導管理要點規定，否則將給予退訓，停止移地訓練公假，立即返校上課。
 - 10 上述攸關貴子弟學分取得及生活管理輔導措施，本校請指導老師完整轉達，若有不了解之處，請先詢問指導老師，若仍有疑慮，可以請指導老師協調日期時間，或於家長同意書備註欄勾選到校洽詢，請家長到學校與指導老師及科主任(行政同仁)洽談深入了解。
 - 11 請家長務必了解本校上述措施，再審慎評估是否同意貴子弟移地訓練。

國立鳳山商工技藝(能)競賽選手移地訓練家長同意書(範例)

本人 _____ 已經詳閱國立鳳山商工技藝(能)競賽選手移地訓練家長同意書說明

同意 本人子女

不同意 本人子女

姓名：_____ 出生：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目前就讀於_____科____年____班，學號：_____

於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參加勞動部全國技能競賽分區賽至勞動部高屏澎東分署實施移地訓練，並願意保證於移地訓練期間，確實遵守國立鳳山商工技藝(能)競賽選手移地訓練輔導管理要點及勞動部高屏澎東分署之訓練規定，特立此書。

學生家長（監護人）：_____（簽章）

連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備註：勾選同意者請繼續下列詢問

本人擬申請到校洽詢移地訓練相關事宜

本人已知悉學校說明，不申請到校洽詢移地訓練相關事宜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辦理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計畫
第拾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113年01月22日擴大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拾、經費來源：</p> <p>一、寒暑假赴公民營機構研習，視學校經費每位教師每一年度至多補助 1個梯次交通費，由各科預算支應。</p> <p>二、教師申請長期間連續研習或研究，以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職業類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經費補助。</p>	<p>拾、經費來源：</p> <p>一、寒暑假赴公民營機構研習，視學校經費每位教師每一年度至多補助 3個梯次交通費，由各科預算支應。</p> <p>二、教師申請長期間連續研習或研究，以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職業類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經費補助。</p>	

112年精進計畫軟體採購於112年6月8日統計完畢，依教師需求，依序採購軟體如下表：

112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屬學校「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採購清單					
序號	採購單位	品項名稱	產品序號	授權數量	決標金額 (單位：元)
1	國立鳳山商工	宏全資訊校園打字專家練習軟體	2-870	1	18,000
2	國立鳳山商工	airitlibrary華藝線上圖書館	11211-322	1	72,000
3	國立鳳山商工	Code Judge 程式語言自動批改及教學輔助系統	11212-103	72	72,000
4	國立鳳山商工	Mission based Learning任務導向式課程	242 2-490	1	97,500
5	國立鳳山商工	HiTeach智慧教學系統Mobile套裝	655-2	40	69,910
6	國立鳳山商工	互動式閱讀心得管理系統	11212-067	1	289,900
7	國立鳳山商工	NI-N5模擬考檢定題庫	11211-108	4	65,000
8	國立鳳山商工	EBSCO英文電子書	11211-048	1	60,400
9	國立鳳山商工	Autodesk創意學院方案一年期(機械製圖)	578 2-248	100	36,000
10	國立鳳山商工	好讀週報(原版報紙資料庫)	11211-358	55	8,290
				小計	789,000
備註1：採購品項皆已經公開會議討論決議通過，且與會人員具代表性。學校自行採購者，會議紀錄由主管機關負責審核。					
備註2：品項名稱及產品序號請依本部「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選購名單」填寫，授權數量僅限填寫數字。					
備註3：本清單請於112年12月31日前報本部備查。					